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关于《圣迪高档时尚服装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中（坦）环建表（2025）0015号

中山市圣迪服装有限公司（2501-442000-04-01-564708）：

报来的《圣迪高档时尚服装制造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审核，批复如下：

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报告表》评价结论，同意《报告表》所列圣迪高档时尚服装制造项目（以下称“该项目”）的性质、规模、生产工艺、地点（中山市坦洲镇七村），中心位于东经 $113^{\circ} 28' 53.690''$ ，北纬 $22^{\circ} 17' 30.880''$ ）及采用的防治污染、防止生态破坏的措施。

二、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用地面积 120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46952 平方米，主要从事针织毛衣的生产，年产针织毛衣 2040 万件。

由于发展的需要，中山市圣迪服装有限公司拟在中山市坦洲镇七村建设圣迪高档时尚服装制造项目，本项目所在厂区为七村厂区，与龙塘一路厂区经营场所距离 3600 米，工程内容无

依托关系。

三、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施工期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如下：

(一) 项目施工期大气影响为施工扬尘、施工机械和施工车辆排放尾气、装修废气。施工扬尘通过采取施工围挡、洒水降尘、地面硬化、运输车辆做好冲洗清洁工作等措施降低扬尘废气的影响，施工设备使用清洁能源，以减小机械尾气的影响，装修过程使用环保型油漆、涂料及装饰材料。

(二) 项目施工期废水为生活污水、施工废水和径流雨水。项目施工人员生活污水经施工营地内临时板房式配套的三级化粪池处理经市政污水管网排至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处理。施工废水经隔油沉淀池处理后回用于设备冲洗及场地洒水降尘，不外排。施工场地雨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施工，不外排。

(三) 施工噪声需采用低噪声设备，加强设备维护，合理安排施工时间及布局，在边界周围设置隔声屏障，高噪声设备周围搭建隔音围墙和声屏障等措施减少施工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施工场界噪声执行《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523-2011)。

(四) 施工期固体废物包括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施工过程产生的弃土方、建筑垃圾、隔油池沉渣和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弃土方用于场地

标高回填。建筑垃圾收集后运至建筑垃圾消纳场所统一处理。隔油池沉渣和废润滑油及其包装物定期交由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施工期施工单位合理安排好施工时间和制定合理的施工计划，在施工过程仍需对周围植被严格保护，对开挖裸露面要及时恢复植被，开挖面上进行绿化处理和硬底化处理，临时堆放场要设置围挡，降低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四、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主要污染物及防治措施如下：

（一）该项目生产工艺为：

编织→缝挑→洗衣→脱水→烘干→车唛→整熨→查衣、补衣→包装→成品。

（二）、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营运期全厂共产生生活污水 6750 吨/年、洗衣废水 116076 吨/年、脱水废水 4080 吨/年、锅炉废水 210 吨/年、反冲洗废水 48 吨/年、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 67.7 吨/年。

废水的处理处置须符合环境影响报告表提出的控制要求。禁止私设暗管或者采取其他规避监管的方式排放水污染物。

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第二时段三级标准排入坦洲镇污水处理厂处理。

锅炉废水、洗衣废水和脱水废水经自建污水站处理执行《纺

织染整工业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4287-2012) 及 2015 年修改单表 2 新建企业水污染排放浓度间接排放限值、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和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设计进水标准要求的较严者，通过市政管网排入中山市坦洲镇污水处理有限公司进行处理。

项目反冲洗废水和软水制备产生的浓水回用于冲厕，不外排。

软水制备装置工艺流程：自来水→离子交换树脂过滤器→软水→用于生产。

污水处理站废水处理工艺：污水→调节池→初沉池→水解酸化池→好氧池→二沉池→污泥池→脱水外运→达标排放。

(三) 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颗粒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和林格曼黑度)、食堂油烟(油烟)、洗衣、烘干和整烫废气(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和臭气浓度)、污水处理废气(硫化氢、氨和臭气浓度)。

废气的无组织排放须从严控制，可实现有效收集有组织排放的废气须以有组织方式排放。

项目锅炉天然气燃烧废气由设备管道直连收集后有组织排放，锅炉采用低氮燃烧，颗粒物、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 3 大气污染物特别排放限值，林格曼黑度执行广东省地方标

准《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44/765-2019) 表 2 新建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浓度限值。

项目食堂油烟由运水烟罩收集后经静电除烟机处理后有组织排放, 油烟执行《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 表 2 饮食业单位的油烟最高允许排放浓度。

项目洗衣、烘干和整烫废气、污水处理废气以无组织形式排放。

厂界无组织排放颗粒物和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7-2001) 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硫化氢、氨和臭气浓度执行《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 表 1 恶臭污染物厂界标准值。

项目采取的无组织控制措施需符合标准要求, 厂区内无组织排放非甲烷总烃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固定污染源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排放标准》(DB44/2367-2022) 表 3 厂区内 VOCs 无组织排放限值。

(四) 该项目需使用减噪设备、选取低噪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并加强设备维护管理、合理布局等措施确保营运期东南面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4 类标准, 其余厂界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

(五) 根据《报告表》所列情况, 该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一般原辅材料包装物(碱粉)、污水处理污泥、废离子交换树脂、废针织线及边角料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和废润滑油包装物、废

润滑油、含油废抹布和废手套、废包装桶（硅油、平滑剂、软剂）等危险废物。一般工业固体废物交有一般工业固体处理能力的单位处置。危险废物交具有相关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的单位处理。

你司对固体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广东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相关规定，其中对危险废物的管理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危险废物污染环境防治的特别规定及《国家危险废物名录》的管理要求。

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及生态环境部《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等相关规定。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设施的建设和运行管理须符合《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相关规定。

五、你司必须在满足环境质量要求和实行总量控制的前提下排放污染物，全厂总量控制指标为：氮氧化物排放量为 0.412 吨/年。

六、须按《中山市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网上简化备案指引》、《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行业名录（指导性意见）》的通知（粤环〔2018〕44号》、《中山市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办法》（中环〔2024〕102号）》

要求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按相关要求建立突发环境事件应急体系，落实有效的事故风险防范和应急措施。

七、项目环保投资应纳入工程投资概算并予以落实。

八、本批复作出后，有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则按其适用范围执行新颁布实施或新修订实施的污染物排放标准。

九、该项目须按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本批复所确定的选址、生产原辅材料、设备、工艺、规模进行建设及生产，并落实各项环境保护措施，违反上述规定属违法行为，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十、该项目中防治污染的设施须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产使用。该项目须经竣工环境保护验收，须按照排污许可制度要求申领排污许可证并按证排污。违反上述规定属违法行为，建设单位须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

中山市生态环境局

2025年7月28日